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苏腾达缸泵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江苏腾达缸泵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腾达”、“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江苏腾达，证券代码：83260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规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主办券商”）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 年 11 月 21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票 800 万股，发行价格 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购建固定资产和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账号：90220188000208476），并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希会验字（2018）0084 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收到《关于江苏腾达缸泵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4099 号），该账户自 2018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1 日未发生任何资金收支，公司按照规定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中 2,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00 万元用于购建固定资产。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90220188000208476	13,571,232.42
合计			13,571,232.42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账号为 90220188000208476。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2018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金额	4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9,032.42
减：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437,800.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6,850,000.00
购买固定资产	15,587,800.00
归还小贷公司借款	4,000,000.00
二、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	13,571,232.42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根据江苏腾达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57）及 2019 年 1 月 9 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中 2,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00 万元用于购建固定资产。

本年度，江苏腾达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公司 2018 年 12 月

13 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600 万元至公司另一银行账户，转出的 600 万元其中 400 万元用于归还江苏腾达向小贷公司所借的款项，剩余 2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事项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进行了补充审议，并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江苏腾达存在未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的情况。公司已进行了补充审议。

针对上述变更用途的情况，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腾达缸泵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杜绝将募集资金转至其他账户等违规行为，规范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督导人员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取得并核查了募集资金专户交易明细对账单，查阅了公司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获取了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报告期内江苏腾达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主办券商督导人员已督促公司进行了补充审议。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江苏腾达本期存在将部分募集资金转至其他账户以及变更资金用途的情形。江苏腾达部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与其 2018 年 11 月 6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不符。针对该情形,主办券商已督促江苏腾达进行了补充审议,江苏腾达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进行了补充审议并,并于 2019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江苏腾达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已承诺将杜绝此类违规行为,规范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主办券商督促公司相关负责人继续认真学习相关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主办券商未发现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苏腾达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腾达缸泵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2019 年 4 月 18 日